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票质押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昌九生化")接到 控股股东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昌九集团")通知,昌九集团根据其 控股股东江西航达品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江西航达品信")的决定, 将其持有的昌九生化 43,980,000 股股票(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22%) 质押给杭州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杭州银行")。
- 截至公告日, 昌九集团与杭州银行仅就股票质押事官达成一致并签订质押合 同,尚未办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及其他相关手续。
- 本次股票质押不设预警履约保障比例和最低履约保障比例,不存在因股价波 动导致质押股票平仓的风险。
- 江西航达品信、昌九集团本次质押不让渡公司的控制权,不涉及上市公司实 际控制权的变动。

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收到昌九集团通知,其控股股东江西航达品信近日决定, 由昌九集团与杭州银行签订《上市公司股票质押合同》(以下简称"质押合同"), 将昌九集团持有的昌九生化 43,980,000 股股票质押给杭州银行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 如下:

股票质押的具体情况

出质人: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

质权人: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质押时间: 质押期限最长为自办理出质登记之日起至 2020年 10月 30日

本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公司 43,98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22%。截至 2018 年 2 月 1 日收盘,昌九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48,508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10%。本次质押在办理完质押登记手续后,昌九集团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 43,980,000 股,占昌九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0.67%,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22%。

截止本公告日,杭州银行与昌九集团仅签订质押合同,尚未办理股票质押登记 手续及其他相关手续。

二、 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

1. 股票质押的目的

本次股票质押系昌九集团为江西航达品信融资提供质押担保。

2. 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

昌九集团资信状况良好,具备相应的担保能力。

- 3. 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- (1) 本次质押不设预警履约保障比例和最低履约保障比例,不存在因股价波动导致股票平仓的风险。
- (2) 昌九集团将依法依规办理股票质押事项,密切关注本次股票质押相关后续管理工作,并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,防范质押法律纠纷风险。
- (3) 江西航达品信、昌九集团本次质押不让渡公司的控制权,不涉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动。
- (4) 江西航达品信、昌九集团可以采取现金支付、或经杭州银行同意的补充 抵押/质押或采取其他杭州银行认可的措施替换本次质押,切实保障上市公司控制权 不发生变更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质押后续进展,并将督促相关方及时披露质押进展情况。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日